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 2、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8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 8 名。
- 4、会议由夏桂兰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 5、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北京分行申请贷款展期的议案》。

公司在华夏银行北京分行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即将到期，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华夏银行北京分行的流动资金借款展期（借款合同编号YYB3910120170171），金额 38,900 万元，期限 5 个月，到期日为 2022 年 6 月 19 日。该笔展期由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公司持有的中国广电安徽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4.84% 的股权及中国广电河南网络有限公司 24.50% 的股权作为质押担保。

上述股权质押对公司正常经营不会造成影响。

2、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视京呈拟出售江苏有线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盘活存量资产，缓解流动性压力，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视京呈通信（上海）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择机出售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有线”）不超过 250,035,860 股股票，减持价格以公司利益最大化为原则，根据减持时市场情况确定，减持期间为江苏有线发布减持计划公告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上述减持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交易价格、签署相关协议、终止减持计划等。

关于上述出售资产的详细信息请参阅《中信国安计划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出售资产的公告》(2022-02)。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7日